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目录

页码

财务报告

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90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45,467,218.07	319,510,759.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90,000,000.00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3	9,001,662.40	-
应收账款	六、4	25,272,601.99	33,867,652.77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六、5	4,572,265.50	11,391,319.31
其他应收款	六、6	365,201.48	1,017,251.2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六、7	6,173,966.06	3,812,525.71
合同资产	六、8	816,750.00	898,425.0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951,842.25	2,361,572.05
流动资产合计		482,621,507.75	472,859,505.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119,836,018.57	119,257,00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11	81,551,179.34	84,690,626.13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六、12	298,452.67	-
无形资产	六、13	694,633.54	1,603,827.31
开发支出		-	-
商誉	六、14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264,401.02	247,46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644,685.14	205,798,931.79
资产总计		685,266,192.89	678,658,437.04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16	6,495,139.38	12,618,119.0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六、17	2,649,360.11	1,017,990.47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5,557,917.04	7,575,526.57
应交税费	六、19	708,790.26	963,130.31
其他应付款	六、20	6,124,244.35	6,961,077.36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221,592.81	-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374,017.31	106,152.75
流动负债合计		22,131,061.26	29,241,996.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六、23	76,859.86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859.86	-
负 债 合 计		22,207,921.12	29,241,996.5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4	167,831,090.00	167,831,09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25	281,759,762.25	281,759,762.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26	28,612,214.49	26,519,160.70
未分配利润	六、27	184,855,205.03	173,310,153.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63,058,271.77	649,420,166.17
少数股东权益		-	-3,725.66
股东权益合计		663,058,271.77	649,416,440.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85,266,192.89	678,658,437.04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8,580,143.63	315,777,917.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000.00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9,001,662.40	-
应收账款	十五、1	23,927,352.37	33,194,616.1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494,396.77	1,183,774.05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359,425.82	11,637,266.3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6,163,612.22	3,801,883.87
合同资产		816,750.00	898,425.0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74,533.16	1,547,423.51
流动资产合计		474,217,876.37	468,041,306.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24,836,018.57	122,257,00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1,349,399.34	84,661,736.48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298,452.67	-
无形资产		694,633.54	1,353,827.3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690.07	231,55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427,194.19	208,504,123.28
资产总计		681,645,070.56	676,545,429.33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494,757.38	11,906,770.3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2,649,360.11	816,560.13
应付职工薪酬		4,625,217.04	7,208,525.00
应交税费		588,208.63	960,491.79
其他应付款		6,124,244.35	6,755,944.17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592.81	-
其他流动负债		374,017.31	106,152.75
流动负债合计		21,077,397.63	27,754,444.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76,859.86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859.86	-
负 债 合 计		21,154,257.49	27,754,444.20
股东权益：			
股本		167,831,090.00	167,831,09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81,759,762.25	281,759,762.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612,214.49	26,519,160.70
未分配利润		182,287,746.33	172,680,972.18
股东权益合计		660,490,813.07	648,790,985.1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81,645,070.56	676,545,429.33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1,488,967.38	122,322,181.37
其中：营业收入	六、28	111,488,967.38	122,322,181.37
二、营业总成本		97,968,246.24	98,803,739.74
其中：营业成本	六、28	36,754,867.33	43,675,194.73
税金及附加	六、29	1,842,702.12	1,624,932.51
销售费用	六、30	17,608,305.39	17,164,260.69
管理费用	六、31	14,870,267.93	15,851,401.30
研发费用	六、32	33,705,282.39	26,905,680.97
财务费用	六、33	-6,813,178.92	-6,417,730.46
其中：利息费用	六、33	-204,775.10	640,600.01
利息收入	六、33	6,623,178.09	7,079,681.90
加：其他收益	六、34	6,628,284.31	5,418,314.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5,569,430.71	5,254,44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35	229,009.66	1,294,258.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650,130.47	-385,739.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311,462.23	-685,786.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57,104.40	33,119,674.6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343,041.45	411,578.2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53,360.12	41,758.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46,785.73	33,489,494.35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3,634,367.52	2,373,40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12,418.21	31,116,093.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2,712,418.21	31,116,093.73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12,418.21	31,116,093.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2,712,418.21	31,116,093.73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68,815.55	31,193,368.7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397.34	-77,275.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712,418.21	31,116,093.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68,815.55	31,193,368.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397.34	-77,275.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07,347,084.02	119,086,749.3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36,642,420.47	43,181,852.96
税金及附加		1,754,419.88	1,602,182.63
销售费用		16,303,355.15	16,675,016.30
管理费用		14,106,588.21	14,963,908.79
研发费用		33,117,852.94	26,498,681.50
财务费用		-6,707,160.21	-6,378,922.37
其中：利息费用		-204,775.10	640,600.01
利息收入		6,514,728.24	7,035,886.04
加：其他收益		6,623,824.77	5,370,787.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5,173,724.81	5,254,444.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五、5	229,009.66	1,294,258.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2,470.50	-377,787.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462.23	-685,786.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68,165.43	32,105,687.20
加：营业外收入		343,041.45	411,578.22
减：营业外支出		52,116.59	41,758.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59,090.29	32,475,506.90
减：所得税费用		3,628,552.40	2,375,388.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30,537.89	30,100,118.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30,537.89	30,100,118.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930,537.89	30,100,118.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601,098.75	121,638,519.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06,676.92	6,895,253.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42,761,748.38	51,566,02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669,524.05	180,099,79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010,543.04	37,767,216.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12,717.65	38,114,825.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8,844.38	12,861,66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59,333,343.53	62,388,79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85,448.60	151,132,49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1	22,484,075.45	28,967,29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	445,000,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52,754.44	3,960,18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955.00	1,4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41	199,722.67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222,432.11	448,961,596.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6,242.97	661,39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350,000.00	457,3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376,242.97	458,011,393.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6,189.14	-9,049,797.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230,709.95	9,032,154.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43,095.7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3,805.69	27,032,154.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3,805.69	-14,032,154.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1	319,510,759.17	313,625,41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1	345,467,218.07	319,510,759.17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028,659.93	118,187,141.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06,676.92	6,548,899.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25,297.24	43,212,53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760,634.09	167,948,57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33,332.44	37,911,984.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64,537.94	37,005,612.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04,558.35	12,713,994.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30,419.68	50,731,24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432,848.41	138,362,83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7,785.68	29,585,74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	445,000,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52,754.44	3,960,18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955.00	1,4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022,709.44	448,961,596.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24,462.97	661,39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2,350,000.00	457,3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174,462.97	458,011,393.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8,246.47	-9,049,797.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30,709.95	9,032,154.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95.7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3,805.69	27,032,154.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3,805.69	-14,032,154.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02,226.46	6,503,791.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777,917.17	309,274,12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580,143.63	315,777,917.17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6,519,160.70	173,310,153.22	649,420,166.17	-3,725.66	649,416,44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6,519,160.70	173,310,153.22	649,420,166.17	-3,725.66	649,416,440.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093,053.79	11,545,051.81	13,638,105.60	3,725.66	13,641,831.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2,868,815.55	22,868,815.55	-156,397.34	22,712,418.2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60,123.00	160,123.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160,123.00	160,123.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093,053.79	-11,323,763.74	-9,230,709.95	-	-9,230,709.9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093,053.79	-2,093,053.79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9,230,709.95	-9,230,709.95	-	-9,230,709.95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8,612,214.49	184,855,205.03	663,058,271.77	-	663,058,271.77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47,580.52	-	-	-	23,509,148.87	153,518,350.82	626,606,170.21	73,549.34	626,679,71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47,580.52	-	-	-	23,509,148.87	153,518,350.82	626,606,170.21	73,549.34	626,679,719.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181.73	-	-	-	3,010,011.83	19,791,802.40	22,813,995.96	-77,275.00	22,736,720.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1,193,368.73	31,193,368.73	-77,275.00	31,116,093.7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181.73	-	-	-	-	-	12,181.73	-	12,181.73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2,181.73	-	-	-	-	-	12,181.73	-	12,181.73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010,011.83	-11,401,566.33	-8,391,554.50	-	-8,391,554.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010,011.83	-3,010,011.83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8,391,554.50	-8,391,554.50	-	-8,391,554.50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6,519,160.70	173,310,153.22	649,420,166.17	-3,725.66	649,416,440.51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6,519,160.70	172,680,972.18	648,790,98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6,519,160.70	172,680,972.18	648,790,985.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093,053.79	9,606,774.15	11,699,827.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0,930,537.89	20,930,537.8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093,053.79	-11,323,763.74	-9,230,709.9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093,053.79	-2,093,053.79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9,230,709.95	-9,230,709.95
3. 其他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8,612,214.49	182,287,746.33	660,490,813.07

法定代表人： 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晓莉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47,580.52	-	-	-	23,509,148.87	153,982,420.22	627,070,23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47,580.52	-	-	-	23,509,148.87	153,982,420.22	627,070,239.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181.73	-	-	-	3,010,011.83	18,698,551.96	21,720,745.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100,118.29	30,100,118.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181.73	-	-	-	-	-	12,181.73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2,181.73	-	-	-	-	-	12,181.73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010,011.83	-11,401,566.33	-8,391,554.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010,011.83	-3,010,011.8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8,391,554.50	-8,391,554.5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7,831,090.00	-	-	-	281,759,762.25	-	-	-	26,519,160.70	172,680,972.18	648,790,985.13

法定代表人：黄元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林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晓莉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以黄元忠等7位自然人和深圳市戈尔登投资有限公司为发起人,由深圳市方直科技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44030110318018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年4月27日,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416467B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方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747号《关于成立深圳市方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成立于1993年2月19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由黄元忠、张竑天和陈克让各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

1997年5月15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张竑天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黄晓峰;同意广州保税区开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保税区立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原股东对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95.00万元。本公司于1997年7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1999年8月11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深圳市菲莫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06.12万元。本公司于1999年10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0年7月,经深圳市福田区公证处以“(2000)深福证字第2795号”公证书公证,深圳市菲莫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51%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菲莫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0年7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5年7月,经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深高交所见(2005)字第2244号”《股权转让见证书》见证,深圳市金讯新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菲莫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51.00%的股权转让给黄晓峰。转让后黄晓峰持股59.06%。本公司于2005年7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同年8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方直科技有限公司”。

2006年1月,经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深高交所见(2006)字第153号及154号”《股权转让见证书》见证,广州保税区开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广州市立诚贸易有限公司(原名广州保税区立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将所持公司12.41%的股权转让给黄晓峰。转让后黄晓峰持股83.88%。本公司于2006年1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6年2月,经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深高交所见(2006)字第468号”《股权转让见证书》见证,黄晓峰将所持公司25.94%的股权转让给黄元忠,将所持公司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4.94%的股权转让给陈克让,转让后黄晓峰持股 33.00%,黄元忠持股 34.00%,陈克让持股 33.00%。本公司于2006年2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09年4月29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黄元忠和黄晓峰分别将其 1.70%和 1.20%的股权转让给张文凯;黄晓峰和陈克让分别将其 2.972%和 0.70%的股权转让给孙晓玲;黄晓峰将其 0.259%的股权转让给吴文峰;陈克让将其 3.472%的股权转让给杨颖;并同意深圳市戈尔登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232.00 万元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其中,55.53 万元为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部分 176.47 万元为资本公积。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分别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2009 年 5 月 18 日出具深高交所见(2009)字第 03381 号和深高交所见(2009)字第 03912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对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予以见证。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黄元忠持股 30.20%,黄晓峰持股 26.75%,陈克让持股 26.75%,孙晓玲持股 3.44%,张文凯持股 2.72%,杨颖持股 3.21%,吴文峰持股 0.49%,深圳市戈尔登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44%。

2009年6月15日,黄元忠等7位自然人和深圳市戈尔登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发起人协议,本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据截止2009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注册资本变更为3,300.00万元。本公司于2009年6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7月26日,经本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黄晓峰将其5%的股权转让给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克让将其5%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融元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于2010年8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黄元忠持股30.20%、黄晓峰持股21.75%、陈克让持股21.75%、孙晓玲持股3.44%、张文凯持股2.72%、杨颖持股3.21%、吴文峰持股0.49%、深圳市戈尔登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44%、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00%、深圳市融元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0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6月2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1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9.60元。此次公开发行共募集资金21,5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9,967,169.30元,募集资金净额185,632,830.70元,经此次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400.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立信大华验字[2011]17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4月20日,经本公司2012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12年5月30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40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800.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800.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嘉达信验字[2012]第079号”验资报告验证。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4年4月11日,经本公司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14年6月6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7,04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84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5,840.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平海验报字[2014]第15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向北京嘉豪伟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增发普通股(A股)股票9,431,09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5.30元,其中北京嘉豪伟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7,905,138股,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525,952股。此次非公开发行共募集资金238,606,577.00元,扣除发行费用10,609,431.09元,募集资金净额227,997,145.91元,经此次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67,831,090.00元,此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7]000151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主要的经营业务包括:计算机软、硬件、网络及教育软件和教学资源开发、销售、咨询及其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不含二、三类医疗器械等需许可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屋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出版物批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凭“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粤B2-20110094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凭“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B2-20173115经营”)。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深圳市连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木愚科技有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处置减少下属公司1家。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将本集团所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 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 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 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子公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已发送至客户但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发出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或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本附注“四、10.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4.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集团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权益法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集团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净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	30	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集团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9.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0.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主要为软件及非专利技术。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5年或6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软件项目开发管理的流程，将开发项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其中，项目策划阶段与项目立项阶段作为研究阶段；项目计划阶段、项目实施与执行阶段和项目验收阶段作为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起点为项目策划阶段，终点为立项评审通过，表明公司开发部、市场部判断该项目在技术上、商业上等具有可行性；开发阶段的起点为项目开发立项，终点为项目相关测试完成后可进入商业运营。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则予以资本化，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可商业运营时，再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本集团最近一期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集团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直接销售业务收入、教育系统征订渠道销售收入、代理商传统业务销售收入、互联网软件线上销售收入和邮件系统等其他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集团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具体政策如下:

①直接销售业务收入确认的原则及方法:

本集团根据终端消费者(主要是学生、家长、老师)的订单情况,通过第三方物流进行配送,或者营销人员直接向终端消费者提供产品,交付商品即时结算,并确认收入。

②教育系统征订渠道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及方法:

本集团根据客户订单规定的交货时间及地址,下达发货单明细委托第三方配送发货,产品送至客户指定收货点后,经收货单位验收后于送货单上盖章或签字确认,本集团在收到客户已签收的送货单后确认收入。

③代理商传统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及方法: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根据代理商的订货清单开具发货单,通知仓库配货及发货,集团根据代理商确认的销售结算清单确认收入。

④互联网软件线上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及方法:

消费者通过线上(平台、APP、小程序等)或线下支付等方式购买公司互联网产品和服务,本集团将对应的产品和服务开通交付给客户后确认收入。

⑤邮件系统等其他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及方法:

邮件系统等其他产品的销售分产品销售与解决方案实施,本集团在取得用户验收确认书或货物签收单时,与货物相关控制权转移到买方,本集团按合同约定确认销售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集团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9.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19.使用权资产”以及“24.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目前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均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采用以下政策: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30.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进行了修订。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执行本准则,但不应早于其同时执行财政部2017年3月31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2017年7月5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日期。执行本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及财政部于2006年10月30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应用指南》。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准则。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本集团修订后的作为承租人和出租人对租赁的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29”。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集团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新租赁准则依据合同中一方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来确定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除低价值租赁外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对于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对于此类租赁不做过渡调整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与原租赁准则相比,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当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并无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集团2021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不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交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已交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交增值税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木愚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连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行开发研制软件产品销售收入按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有关规定,本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取得的收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报税务机关备案后,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属于高新技术软件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半政策有关事项: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二)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政策时涉及的具体征管问题,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9年第2号)相关规定执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连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木愚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该条件,享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1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00.00	5,758.62
银行存款	345,462,218.07	319,505,000.55
合计	345,467,218.07	319,510,759.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因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100,000,000.00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01,662.40	-
合计	9,001,662.40	-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已质押、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01,662.40	100.00	-	-	-	-	-	-	-	-
合计	9,001,662.40	100.00	-	-	-	-	-	-	-	-

本集团年末所持有的应收票据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所承兑的汇票，因票据期限较短且银行到期无法兑付的风险较低，本集团将该类票据分类为低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90,473.76	100.00	317,871.77	1.24	25,272,601.99	35,008,541.80	100.00	1,140,889.03	3.26	33,867,652.77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90,473.76	100.00	317,871.77	1.24	25,272,601.99	35,008,541.80	100.00	1,140,889.03	3.26	33,867,652.77
合计	25,590,473.76	100.00	317,871.77	—	25,272,601.99	35,008,541.80	100.00	1,140,889.03	—	33,867,652.77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134,706.73	251,347.06	1.00
1-2年	432,491.47	43,249.15	10.00
2-3年	-	-	-
3年以上	23,275.56	23,275.56	100.00
合计	25,590,473.76	317,871.77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5,134,706.73
1-2年	432,491.47
2-3年	-
3年以上	23,275.56
合计	25,590,473.76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140,889.03	-633,368.26	-	189,649.00	317,871.77
合计	1,140,889.03	-633,368.26	-	189,649.00	317,871.77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货款	189,649.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600,642.26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8.7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76,006.43 元。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572,265.50	100.00	11,391,319.31	100.00
合计	4,572,265.50	100.00	11,391,319.3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235,986.17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65%。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65,201.48	1,017,251.24
合计	365,201.48	1,017,251.24

6.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16,721.99	218,112.06
备用金	143,160.38	268,384.95
往来款项及其他	24,398.94	667,050.27
合计	484,281.31	1,153,547.28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36,296.04	-	-	136,296.04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6,762.21	-	-	-16,762.21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454.00	-	-	-454.0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19,079.83	-	-	119,079.83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8,817.05
1-2年	10,000.00
2-3年	4,236.16
3年以上	101,228.10
合计	484,281.31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6,296.04	-16,762.21	-	-	-454.00	119,079.83
合计	136,296.04	-16,762.21	-	-	-454.00	119,079.83

(5)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年以内	20.65	2,000.00
人才公寓押金	保证金及押金	83,821.99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17.31	66,574.29
深圳市宝安华丰实业有限公司押金	保证金及押金	62,900.00	1年以内	12.99	1,258.00
行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武汉)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4.13	40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3年以上	4.13	20,000.00
合计	——	286,721.99	——	59.21	90,232.29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7,219.86	11,138.12	246,081.74	281,763.88	3,043.18	278,720.70
在产品	884,402.08	-	884,402.08	779,860.93	-	779,860.93
库存商品	6,228,137.76	1,184,655.52	5,043,482.24	3,843,822.16	1,089,878.08	2,753,944.08
合计	7,369,759.70	1,195,793.64	6,173,966.06	4,905,446.97	1,092,921.26	3,812,525.7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43.18	8,094.94	-	-	-	11,138.12
库存商品	1,089,878.08	221,692.29	-	-	126,914.85	1,184,655.52
合计	1,092,921.26	229,787.23	-	-	126,914.85	1,195,793.64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尾款	907,500.00	90,750.00	816,750.00	907,500.00	9,075.00	898,425.00
合计	907,500.00	90,750.00	816,750.00	907,500.00	9,075.00	898,425.00

本集团与客户销售合同中约定结算条款,由于本集团对项目尾款的收款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从而形成合同资产。

(2)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1,675.00	-	-	——
合计	81,675.00	-	-	——

本集团对于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1,548.53	866,768.30
预缴企业所得税	820,293.72	1,494,803.75
合计	951,842.25	2,361,572.05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	—	—	—	—	—	—	—	—	—	—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453,907.18	-	-	1,285,729.96	-	-	-	-	-	55,739,637.14	-
深圳嘉道方直教育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768,537.36	-	-	1,258,422.41	-	-	-	-	-	54,510,114.95	-
江西新华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779,065.50	-	-	464,078.98	-	-	-	-	-	9,243,144.48	-
深圳市深出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	255,498.87	350,000.00	-	-262,376.87	-	-	-	-	-	343,122.00	-
合计	119,257,008.91	350,000.00	-	229,009.66	-	-	-	-	-	119,836,018.57	-

注：2019年11月18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海天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深圳市深出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4,9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9%，本年实缴35万元。根据章程约定，本公司委派董事一名，因此对深出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81,551,179.34	84,690,626.13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81,551,179.34	84,690,626.13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年初余额	98,541,560.45	2,768,092.00	6,793,633.46	2,725,591.26	110,828,877.17
2. 本年增加金额	-	531,827.53	1,247,909.14	2,660.00	1,782,396.67
(1) 购置	-	531,827.53	1,247,909.14	2,660.00	1,782,396.67
3. 本年减少金额	-	468,800.00	969,638.78	36,832.01	1,475,270.79
(1) 处置或报废	-	413,800.00	936,253.78	36,832.01	1,386,885.79
(2) 合并范围变更	-	55,000.00	33,385.00	-	88,385.00
4. 年末余额	98,541,560.45	2,831,119.53	7,071,903.82	2,691,419.25	111,136,003.05
二、累计折旧	---	---	---	---	---
1. 年初余额	15,979,120.04	2,579,593.21	5,443,707.77	2,135,830.02	26,138,251.04
2. 本年增加金额	3,960,759.36	78,403.67	441,166.59	351,505.64	4,831,835.26
(1) 计提	3,960,759.36	78,403.67	441,166.59	351,505.64	4,831,835.26
3. 本年减少金额	-	438,168.40	915,298.44	31,795.75	1,385,262.59
(1) 处置或报废	-	393,110.00	883,974.92	31,795.75	1,308,880.67
(2) 合并范围变更	-	45,058.40	31,323.52	-	76,381.92
4. 年末余额	19,939,879.40	2,219,828.48	4,969,575.92	2,455,539.91	29,584,823.71
三、减值准备	---	---	---	---	---
1. 年初余额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 合并范围变更之影响	-	-	-	-	-
5. 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78,601,681.05	611,291.05	2,102,327.90	235,879.34	81,551,179.34
2. 年初账面价值	82,562,440.41	188,498.79	1,349,925.69	589,761.24	84,690,626.13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7,377,919.23
合计	27,377,919.23

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年初余额	-	-
2. 本年增加金额	428,624.89	428,624.89
(1) 租入	428,624.89	428,624.89
3. 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年末余额	428,624.89	428,624.89
二、累计折旧	---	---
1. 年初余额	-	-
2. 本年增加金额	130,172.22	130,172.22
(1) 计提	130,172.22	130,172.22
3. 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年末余额	130,172.22	130,172.22
三、减值准备	---	---
1. 年初余额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年末账面价值	298,452.67	298,452.67
2. 年初账面价值	-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 年初余额	15,744,095.31	900,000.00	16,644,095.31
2. 本年增加金额	46,327.43	-	46,327.43
(1) 购置	46,327.43	-	46,327.43
3. 本年减少金额	8,546.90	900,000.00	908,546.90
(1) 其他减少	8,546.90	-	8,546.90
(2) 合并范围变更	-	900,000.00	900,000.00
4. 年末余额	15,781,875.84	-	15,781,875.84
二、累计摊销	—	—	—
1. 年初余额	14,390,268.00	650,000.00	15,040,268.00
2. 本年增加金额	697,686.54	146,774.29	844,460.83
(1) 计提	697,686.54	146,774.29	844,460.83
3. 本年减少金额	712.24	796,774.29	797,486.53
(1) 其他减少	712.24	-	712.24
(2) 合并范围变更	-	796,774.29	796,774.29
4. 年末余额	15,087,242.30	-	15,087,242.30
三、减值准备	—	—	—
1. 年初余额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4. 合并范围变更之影响	-	-	-
5. 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694,633.54	-	694,633.54
2. 年初账面价值	1,353,827.31	250,000.00	1,603,827.31

14.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深圳市连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3,940.16	-	-	83,940.16
合计	83,940.16	-	-	83,940.16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深圳市连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3,940.16	-	-	83,940.16
合计	83,940.16	-	-	83,940.16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36,951.60	66,222.16	1,277,185.10	129,473.85
存货跌价准备	1,195,793.64	184,566.36	1,092,921.26	117,088.09
合同资产减值	90,750.00	13,612.50	9,075.00	907.50
合计	1,723,495.24	264,401.02	2,379,181.36	247,469.4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442,354.76	288,470.95	5,119,857.96	1,279,964.49
合计	1,442,354.76	288,470.95	5,119,857.96	1,279,964.4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1	-	271,256.51	---
2022	-	951,679.99	---
2023	44,832.40	1,029,395.85	---
2024	439,880.81	2,257,319.96	---
2025	432,919.64	610,205.65	---
2026	524,721.91	-	---
合计	1,442,354.76	5,119,857.96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501,564.36	10,140,677.58
应付暂估款	3,993,575.02	2,477,441.49
合计	6,495,139.38	12,618,119.07

1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49,360.11	1,017,990.47
合计	2,649,360.11	1,017,990.47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合并范围变更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7,575,526.57	39,867,268.64	41,862,539.49	-22,338.68	5,557,917.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798,922.71	2,798,922.71	-	-
辞退福利	-	984,686.03	984,686.03	-	-
合计	7,575,526.57	43,650,877.38	45,646,148.23	-22,338.68	5,557,917.04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合并范围变更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75,526.57	37,632,568.23	39,627,839.08	-22,338.68	5,557,917.04
职工福利费	-	803,301.69	803,301.69	-	-
社会保险费	-	964,258.07	964,258.07	-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858,934.38	858,934.38	-	-
工伤保险费	-	18,531.21	18,531.21	-	-
生育保险费	-	81,340.58	81,340.58	-	-
其他	-	5,451.90	5,451.90	-	-
住房公积金	-	467,140.65	467,140.65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合并范围 变更	年末余额
其他短期薪酬	-	-	-	-	-
合计	7,575,526.57	39,867,268.64	41,862,539.49	-22,338.68	5,557,917.0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2,760,336.34	2,760,336.34	-
失业保险费	-	38,586.37	38,586.37	-
合计	-	2,798,922.71	2,798,922.71	-

19.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53,884.01	701,849.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71.88	45,513.05
教育费附加	22,694.20	32,509.32
个人所得税	188,795.95	178,075.90
印花税	11,644.22	5,182.30
合计	708,790.26	963,130.31

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124,244.35	6,961,077.36
合计	6,124,244.35	6,961,077.36

20.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87,981.34	687,133.54
版权费	3,198,877.98	4,314,954.15
往来款项及其他	2,237,385.03	1,958,989.67
合计	6,124,244.35	6,961,077.36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1,592.81	-
合计	221,592.81	-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74,017.31	106,152.75
合计	374,017.31	106,152.75

23.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11,296.00	-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2,843.33	-
合计	298,452.67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1,592.81	-
一年以后到期的租赁负债	76,859.86	-

24.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67,831,090.00	-	-	-	-	-	167,831,090.00

25.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81,747,580.52	-	-	281,747,580.52
其他资本公积	12,181.73	-	-	12,181.73
合计	281,759,762.25	-	-	281,759,762.25

26.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519,160.70	2,093,053.79	-	28,612,214.49
合计	26,519,160.70	2,093,053.79	-	28,612,214.49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73,310,153.22	153,518,350.8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本年年初余额	173,310,153.22	153,518,350.8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868,815.55	31,193,368.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93,053.79	3,010,011.83
应付普通股股利	9,230,709.95	8,391,554.50
本年年末余额	184,855,205.03	173,310,153.22

注：2021年5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2020年末总股本167,831,0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0.55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230,709.95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488,967.38	36,754,867.33	122,322,181.37	43,675,194.73
合计	111,488,967.38	36,754,867.33	122,322,181.37	43,675,194.73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方直金太阳教育软件	80,091,764.80	28,522,231.10	92,871,427.81	34,467,492.29
其他产品	16,266,013.85	6,611,777.07	13,467,534.54	6,770,069.41
技术开发服务	15,131,188.73	1,620,859.16	15,983,219.02	2,437,633.03
合计	111,488,967.38	36,754,867.33	122,322,181.37	43,675,194.73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区	19,008,131.95	7,144,945.17	28,052,843.16	11,725,486.01
华东区	10,579,453.49	618,007.73	11,832,657.45	848,932.82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南区	71,813,919.60	20,014,582.59	72,799,064.77	22,508,402.96
其他地区	10,087,462.34	8,977,331.84	9,637,615.99	8,592,372.94
合计	111,488,967.38	36,754,867.33	122,322,181.37	43,675,194.73

(4)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教育行业	95,222,953.53	30,143,090.26	108,854,646.83	36,905,125.32
其他	16,266,013.85	6,611,777.07	13,467,534.54	6,770,069.41
合计	111,488,967.38	36,754,867.33	122,322,181.37	43,675,194.73

(5)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前五名汇总	55,012,218.68	49.35

(续表)

客户名称	上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前五名汇总	61,818,569.68	50.54

2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412.57	547,747.46
教育费附加	413,838.87	391,234.40
房产税	777,363.53	615,440.92
土地使用税	6,896.46	6,177.21
印花税	65,190.69	64,332.52
合计	1,842,702.12	1,624,932.51

30.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社保	9,663,992.95	10,116,942.79
差旅费	675,177.78	555,458.93
业务宣传费	3,910,725.62	2,810,175.93
办公费用	62,672.85	104,848.61
租赁及物管费	759,250.16	1,120,335.41
业务招待费	846,357.93	562,390.72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折旧费	1,254,308.63	1,152,325.32
运输费用	-	296,395.94
会务费及培训费	235,903.12	61,344.34
通讯费及网络费	14,380.77	51,631.11
其他	185,535.58	332,411.59
合计	17,608,305.39	17,164,260.69

3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社保	7,842,436.29	9,991,019.33
差旅费	322,996.38	349,032.77
办公费用	300,109.71	364,298.26
租赁及物管费	152,602.79	170,696.42
业务招待费	1,418,160.25	1,252,789.90
折旧及摊销费	1,346,207.51	1,345,290.53
会费及年审费、中介机构费	836,188.91	813,252.19
通讯费及网络费	226,776.49	224,593.06
培训费	607,919.04	565,832.68
咨询费	356,124.50	265,231.02
其他	1,460,746.06	509,365.14
合计	14,870,267.93	15,851,401.30

3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社保	21,674,756.35	16,797,336.18
折旧费	1,152,702.53	1,440,271.81
版权费	3,537,013.28	3,783,589.01
摊销费	547,524.88	775,885.00
对外委托	3,441,367.94	1,028,067.73
差旅费	192,693.52	165,887.84
办公费用	139,754.88	90,232.74
租赁及物管费	451,113.47	468,481.74
通讯费及网络费	2,244,183.98	1,986,732.74
其他	324,171.56	369,196.18
合计	33,705,282.39	26,905,680.97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4,775.10	640,600.01
减：利息收入	6,623,178.09	7,079,681.90
加：汇兑损失	-8,593.52	-
其他支出	23,367.79	21,351.43
合计	-6,813,178.92	-6,417,730.46

注：本年利息费用包括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以及本公司收到的财政贴息。

34.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	4,306,676.92	3,644,354.29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8,853.00	688,200.00
研发资助	347,000.00	528,000.00
技改倍增专项资助	-	270,000.00
博士后设站资助	550,000.00	-
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资金	226,700.00	-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860.57	27,581.51
其他	146,193.82	260,178.88
合计	6,628,284.31	5,418,314.68

3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44,715.15	3,960,185.36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9,009.66	1,294,257.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5,705.90	1.00
合计	5,569,430.71	5,254,444.13

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3,368.26	-583,227.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762.21	197,488.02
合计	650,130.47	-385,739.61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29,787.23	-676,711.1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1,675.00	-9,075.00
合计	-311,462.23	-685,786.18

3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170,780.00	-	170,78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107,708.00	-	107,708.00
非流动资产处置	46,595.00	-	46,595.00
政府补助	-	410,802.78	-
其他	17,958.45	775.44	17,958.45
合计	343,041.45	411,578.22	343,041.45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53,125.72	35,219.27	53,125.72
对外捐赠	234.40	-	234.40
其他	-	6,539.25	-
合计	53,360.12	41,758.52	53,360.12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3,651,412.60	2,657,868.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045.08	-284,467.75
合计	3,634,367.52	2,373,400.62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26,346,785.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52,017.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902.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8,039.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3,492.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2,548.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8,083.4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5,836.1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586,625.49
其他	-115,775.30
所得税费用	3,634,367.52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6,623,178.09	7,079,681.90
政府补助	2,493,356.72	1,732,278.01
往来款及其他	33,645,213.57	42,754,061.64
合计	42,761,748.38	51,566,021.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费用	22,725,294.36	18,982,372.85
往来款及其他	36,608,049.17	43,406,418.38
合计	59,333,343.53	62,388,791.23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付款额	143,095.74	-
合计	143,095.74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2,712,418.21	31,116,093.73
加: 资产减值损失	311,462.23	685,786.18
信用减值损失	-650,130.47	385,739.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1,835.26	5,114,698.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0,172.22	
无形资产摊销	844,460.83	1,104,08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5,01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6,530.72	35,219.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2,923.52	640,600.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5,569,430.71	-5,254,44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7,045.08	-62,93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221,528.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464,312.73	2,005,544.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904,725.42	-11,207,440.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569,533.97	4,620,862.6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4,075.45	28,967,295.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345,467,218.07	319,510,759.1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19,510,759.17	313,625,415.8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56,458.90	5,885,343.36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7.33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99,722.6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45,467,218.07	319,510,759.17
其中: 库存现金	5,000.00	5,758.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462,218.07	319,505,000.55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467,218.07	319,510,759.17

42.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4,306,676.92	其他收益	4,306,676.92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8,853.00	其他收益	1,008,853.00
博士后设站资助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资金	226,700.00	其他收益	226,700.00
财政贴息	217,698.62	财务费用	217,698.62
研发资助	347,000.00	其他收益	347,000.00
其他小额	143,105.10	其他收益	143,105.10
合计	6,800,033.64	——	6,800,033.64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徐州金太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55	转让股权	2021年12月23日	转让所有股权	395,705.90	-	-	---	---	---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连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服务	100.00	-	收购
深圳市木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嘉道方直教育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	39.74	-	权益法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1)	深圳市	深圳市	吸收存款、发放贷款	10.00	-	权益法

注:2017年6月29日本公司投资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为50,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0.00%,根据章程约定,本公司委派董事一名,因此对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深圳嘉道方直教育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137,184,179.84	140,350,819.02	-	-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99,735.76	6,966,374.94	-	-
非流动资产	-	-	-	-
资产合计	137,184,179.84	140,350,819.02	2,286,053,449.70	2,205,348,785.92
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	1,728,885,156.52	1,660,809,714.1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7,184,179.84	140,350,819.02	557,168,293.18	544,539,071.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4,516,993.07	55,768,537.36	55,716,829.32	54,453,907.18
调整事项	-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4,510,114.95	55,768,537.36	55,739,637.14	54,453,907.18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深圳嘉道方直教育产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年发生额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营业收入	-	356,435.64	70,906,590.06	51,972,436.50
财务费用	8,639.18	-34,860.72	-	-
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	-3,166,639.18	-1,469,401.42	13,042,862.08	11,936,335.3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3,166,639.18	-1,469,401.42	13,042,862.08	11,936,335.3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586,266.48	9,034,564.3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01,702.11	684,564.3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01,702.11	684,564.37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68.78%(2020年:66.49%)。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59.21%(2020年:62.21%)。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现阶段主要依靠自有资金满足资金需求。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345,467,218.07	-	-	-	345,467,21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应收票据	9,001,662.40	-	-	-	9,001,662.40
应收账款	25,590,473.76	-	-	-	25,590,473.76
其他应收款	484,281.31	-	-	-	484,281.31
合同资产	907,500.00	-	-	-	907,500.00
金融负债	——	——	——	——	——
应付账款	6,495,139.38	-	-	-	6,495,139.38
其他应付款	6,124,244.35	-	-	-	6,124,244.35
租赁负债付款额	233,472.00	77,824.00	-	-	311,296.00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产品全部内销,并且没有持有外币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此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较小。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利率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有息负债,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影响较小。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90,000,000.00	90,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90,000,000.00	90,000,000.00
(1) 理财产品	-	-	90,000,000.00	9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90,000,000.00	90,000,000.00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国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黄元忠	中国	15.62	15.62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六、10. 长期股权投资”“八、2. (1) 重要的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文凯	董事兼总经理
李枫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贺林英	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
卢庆华	副总经理
艾倩兰	监事会主席
安令喆	监事
刘念	监事
黄元忠	董事长
陈克让	董事
乔东斌	董事
王翔宇	独立董事
周俊祥	独立董事
杨茹	独立董事

注:报告期内,方直科技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两名独立董事吴永平、陈伟强任期届满离任,副总经理杨正华、武文静任期届满离任。

(5) 本年度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执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 关联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665,975.45	4,090,154.06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	29,126.21
北京执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000.00	117,256.64
江西新华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707.21	25,732.78
江西新华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243.84	-
北京执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00.00	-
合计	——	3,910,926.50	4,262,269.69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518.70	548.09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新华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	27,276.75	272.77
应收账款	北京执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000.00	950.00	-	-
应付账款	北京执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	-	-

4. 关联存款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411,723.03	136,368,643.14

十二、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在如下未决诉讼:

1、本公司与杭州菲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著作权权属、侵权纠纷案件

本公司就与杭州菲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牛津少儿英语 Let's GO 教材(第二版)(Book3 和 Book4)”动画视频的著作权、侵权纠纷,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7月6日受理案件,并于2021年11月10日开庭审理。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一审判决,认定本公司享有上述牛津少儿英语 Let's GO 教材(第二版)(Book3 和 Book4)配套教育软件及动画视频的著作权,杭州菲助科技有限公司未经许可使用属于侵权行为,判决杭州菲助科技有限公司刊登道歉声明,并赔偿本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10000元。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遂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牛津少儿英语 Let's GO 教材(第二版)(Book3 和 Book4)”动画视频的著作权侵权纠纷案件仍处于二审程序中。

上述事项对本集团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的影响

2021年3月25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7,831,0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356,612.80元。此议案通过后还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31,635.76	100.00	304,283.39	1.26	23,927,352.37	34,328,706.80	100.00	1,134,090.68	3.30	33,194,616.12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31,635.76	100.00	304,283.39	1.26	23,927,352.37	34,328,706.80	100.00	1,134,090.68	3.30	33,194,616.12
合计	24,231,635.76	100.00	304,283.39	—	23,927,352.37	34,328,706.80	100.00	1,134,090.68	—	33,194,616.12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3,775,868.73	237,758.68	1.00
1-2年	432,491.47	43,249.15	10.00
2-3年	-	-	-
3年以上	23,275.56	23,275.56	100.00
合计	24,231,635.76	304,283.39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775,868.73
1-2年	432,491.47
2-3年	-
3年以上	23,275.56
合计	24,231,635.76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4,090.68	-640,158.29	-	189,649.00	304,283.39
合计	1,134,090.68	-640,158.29	-	189,649.00	304,283.39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货款	189,649.00

(5)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600,642.2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2.6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76,006.43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59,425.82	11,637,266.33
合计	359,425.82	11,637,266.33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16,721.99	213,472.06
备用金	143,160.38	268,384.95
往来款项及其他	18,623.28	11,286,801.36
合计	478,505.65	11,768,658.37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31,392.04	-	-	131,392.04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2,312.21	-	-	-12,312.21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19,079.83	-	-	119,079.83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3,041.39
1-2年	10,000.00
2-3年	4,236.16
3年以上	101,228.10
合计	478,505.65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1,392.04	-12,312.21	-	-	119,079.83
合计	131,392.04	-12,312.21	-	-	119,079.83

(5)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年以内	20.90	2,000.00
人才公寓押金	保证金及押金	83,821.99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17.52	66,574.29
深圳市宝安华丰实业有限公司押金	保证金及押金	62,900.00	1年以内	13.15	1,258.00
行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武汉)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4.18	40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	3年以上	4.18	20,000.00
合计	—	286,721.99	—	59.93	90,232.29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	-	5,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9,836,018.57	-	119,836,018.57	119,257,008.91	-	119,257,008.91
合计	124,836,018.57	-	124,836,018.57	122,257,008.91	-	122,257,008.9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连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深圳市木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0	-	3,000,000.00	-	-
合计	3,000,000.00	2,000,000.00	-	5,000,000.00	-	-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罗湖蓝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453,907.18	-	-	1,285,729.96	-	-	-	-	-	55,739,637.14	-
深圳嘉道方直教育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768,537.36	-	-	-1,258,422.41	-	-	-	-	-	54,510,114.95	-
江西新华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779,065.50	-	-	464,078.98	-	-	-	-	-	9,243,144.48	-
深圳市深出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5,498.87	350,000.00	-	-262,376.87	-	-	-	-	-	343,122.00	-
合计	119,257,008.91	350,000.00	-	229,009.66	-	-	-	-	-	119,836,018.57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7,347,084.02	36,642,420.47	119,086,749.31	43,181,852.96
合计	107,347,084.02	36,642,420.47	119,086,749.31	43,181,852.96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44,715.15	3,960,185.36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9,009.66	1,294,257.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00
合计	5,173,724.81	5,254,444.13

十六、财务报告批准

本集团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25日批准报出。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七、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2021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9,175.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93,35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44,715.1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212.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8,123,459.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8,127.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6.05	
合计	6,885,005.95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21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	0.10	0.10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